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Education Workers

中國香港彌敦道 555 號九龍行 5 樓

5/F, Kowloon Building, 555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 27703918 圖文傳真 Fax : (852) - 27705442
 網址 : www.hkfew.org.hk 電郵 : hkfew@hkfew.org.hk

檔案編號：職業導向課程回應

對新高中學制內職業導向教育部分的五點回應

2006 年 2 月 13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1.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認同教統局履行承諾，為全面落實新高中學制，向公眾發表這份《策動未來》的諮詢文件，以就職業導向教育及特殊學校在新高中學制的安排作進一步諮詢。本會認為完善這兩部份高中教育的規劃，使本港青年人在新高中學制內可得到全面及普及的十二年教育。
2. 諮詢文件中，職業導向教育目標為向高中學生提供應用學習元素、專業和職業相關的選科，這有助修讀學生了解不同專業和職業，認識日後就業的工作世界。但令人不明的是，文件將職業導向教育定位為面向所有高中學生的選科，這是不是意味有高中生可以不選，假若有部分高中生不選這類職業導向教育，這些學生又如何學習與職業和工作相關的經驗？再者如果真的是每一個高中學生選修這些選科，教統局的規劃又能否應付？教聯會要求教統局進一步釐清職業導向教育的定位。
3. 教聯會認同職業導向教育課程架構的建議，並支持諮詢文件重視職業導向教育的資歷認可和質素保證，使修讀學員能夠銜接資歷架構，幫助他們晉身專業及副學士課程。而為保證整個課程架構能與時並進，和與不同行業專業有足夠的互動，教聯會建議給予職業導向教育委員會有增刪和修定職業導向教育範疇的權力。
4. 教聯會認為準備足夠及具質素的教師，對未來新高中職業導向教育的推行至為關鍵。對於諮詢文件內專業發展計劃部份，本會要求教統局應提供豁免機制，讓現時負責相關教學工作又具備相若資格的教師，可自由參加或只修讀部份課程。此外，本會認為教統局應考慮修訂相關法例和準則，容許具相關行業的資深專長者，可參與高中職業導向課程的教學工作。
5. 在諮詢文件中，提及現階段試點計劃中，一年期結合性的毅進 / 中學協作計劃十分成功。現時毅進計劃得到學術評審局審定為相當於會考五科及格水平，修畢後可作為繼續升學及就業的憑證，對部份非學術性向的高中學生十分重要；惟諮詢文件中，此計劃定於 09/10 年為最後一屆，那麼屆時的高中學生如何去取得這個現時會考五科及格水平的資格？故此，教聯會建議教統局考慮保留現計劃並融入新高中學制中，以方便日後新高中畢業生能銜接資歷架構，作日後繼續升學及就業之用。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發言人：理事詹華軍先生(教育研究委員會副主席)

榮譽顧問

朱經武
 吳清輝
 李越挺
 胡鴻烈
 范徐麗泰
 徐立之
 張信剛
 梁智仁
 莫禮時
 陳耀輝
 曾鈺成
 程介明
 黃玉山
 劉遵義
 潘永華
 潘宗光
 鄭耀棠
 戴希榮
 鍾期榮
 羅范椒芬

名譽會長

吳康民
 何景安
 陳耀華
 鄧統元
 潘比薇

會長

楊耀忠

主席

黃均瑜

副主席

呂如意
 吳容輝
 吳萬強
 胡少偉

理事

司徒玉蓮
 李思源
 林永順
 莫鴻煒
 麥謝巧玲
 單笑娥
 黃家樑
 黃鳳意
 葉慶
 詹益光
 詹華軍
 趙善安
 蔡小雪
 蔡若蓮
 戴園園
 羅偉忠

會務總監

呂如意(兼)

秘書長

李鳳瓊

義務法律顧問

黃英豪

義務核數師

馮培漳